

合肥市教育局

合教秘〔2017〕12号

关于上报“一月一主题”教育督导 活动内容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及安徽省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开展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深入推进我市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。现就上报2017年度“一月一主题”教育督导活动内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地要高度重视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，围绕着教育重点和热点工作，结合当地实际，细化督导工作任务，制定“一月一主题”教育督导活动内容。

二、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要加强领导，协调有关部门，统筹全局，研究、制定全年教育督导工作计划，强化保障与监督，确保“一月一主题”督导工作按计划顺利完成。

三、市教育局督导部门将结合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(市)区创建工作,适时将进行随时抽查。

四、请于1月18日前将“一月一主题”教育督导活动内容(电子稿)报市教育局。联系人:欧阳宗超,联系电话:63505190,电子邮箱:ouyang3505168@163.com。

附件:“一月一主题”教育督导活动安排表

